

锡林郭勒盟市场监督管理局

锡市监函字〔2023〕31号

关于推广使用《产学研合作协议知识产权 相关条款制定指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旗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、高校、科研院所、相关企业：

为促进全盟产学研合作和知识产权转移转化，指导做好产学研合作中的知识产权归属与处置工作，降低相关法律风险，现将《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 教育部办公厅 科技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产学研合作协议知识产权相关条款制定指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国知办发运字〔2021〕4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做好《指引》的宣传推广工作，指导有关企事业单位有效防控产学研合作的知识产权风险，在签订产学研合作协议时，基于合作产出知识产权的不同处置情形，合理选择指引的相应条款并参考使用。

附件：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 教育部办公厅 科技部办公厅

关于印发《产学研合作协议知识产权相关条款制定指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锡林郭勒盟市场监督管理局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锡林郭勒盟知识产权局

2023年2月15日

锡林郭勒盟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发展保护科 2023年2月15日印发
